

复印纸采购合同

甲方（购货方）：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宝丰县慧敏嘉诺办公用品店

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- 1、合同通用条款和本合同专用条款
- 2、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必要文件。

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，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二、采购的产品

采购类目	商品型号	重量	单价	采购数量	总金额
A090101	得力 A4 复印纸(8包/箱)	70g/m ²	190 元	120 箱	22800 元
A090101	得力 A3 复印纸(4包/箱)	70g/m ²	195 元	30 箱	5850 元

三、价格条款

- 1、合同总金额：¥28650 元，人民币大写：贰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。
- 2、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，除该合同金额外，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。

四、付款方式与付款时间

甲方在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，由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货款。

乙方信息：宝丰县慧敏嘉诺办公用品店 税号：92410421MA9GCECC6T

账号：16217301040001985 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丰县龙兴分理处

地址：宝丰县杨庄镇上林苑 11 栋 103 铺 联系人、电话：赵慧敏 18237563139

甲方发票名称明细如下：

单位名称： 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单位税号： 11410421005477094L

单位地址： 宝丰县迎宾大道西段

联系电话： 0375-6519775

五、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

货到付款，如乙方不能如期交付本合同产品，应立即通知甲方，甲方有权采取其他补救措施，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检验与验收

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在交货地对乙方提交的合同产品进行检验。如果乙方提交的合同产品与本合同规定不符，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或退货，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退换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七、合同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处理。

八、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



法定(授权)人签字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 2016年4月28日

乙方(盖章)：



法定(授权)人签字

联系电话： 18237563139

日期： 2016年4月28日